

專輯論文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王薇

摘要

本文借助「管轄權衝突」(jurisdictional conflicts)理論和「生態學」視角，基於69個記者深度訪談以及相關記者自述、國家政策文本等資料，探討中國不同記者群體在技術衝擊下的「分化」生態、不同記者群體與國家的互動，以及分化背後的「國家邏輯」。中國記者群體並不是同質的，其內部被技術、政治等邏輯分割成不同的「分群」(segments)。國家對技術更迭中湧現的記者「新興群體」(emerging groups)採取「分塊管理」的策略，循此線索，本文主要圍繞傳統媒體從業者、網絡門戶新聞從業者，以及伴隨移動端技術成熟興起的新聞創業者這三大「分群」進行討論。技術固然造成了記者群體的天然分割，但三大部落間的合作和遷徙也使得「專業主義」跨平台流通，時隱時現。然而「國家」通過從業資質、媒體歸屬與經濟控制三大途徑，對不同的記者群體採取不同的管理方式，塑造了不同分群的管轄權爭奪策略，進一步加深了記者職業的群落分化。這些是造成中國記者群體分化的「國家邏輯」。

關鍵詞：職業生態、管轄權、職業群落化、技術變革、國家分化管理

王薇，香港城市大學媒體與傳播系博士候選人。研究興趣：新聞社會學、中國媒體與政治、職業社會學。電郵：wwang96-c@my.cityu.edu.hk

論文投稿日期：2017年7月25日。論文接受日期：2018年5月3日。

Special Issue Article

The Stat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and the Fragmentation of Chinese Journalists

Wei WANG

Abstract

This study discusses the fragmented ecology of Chinese journalists in the technology transformation, the role of the state plays in it, and the interaction among the state and different segments of journalists. The findings come from 69 in-depth interviews with journalists, journalists' self-reports, and relevant state policy materials, drawing on Abbott's jurisdictional conflicts theory and ecological perspective. Chinese journalists are not homogeneous. It is a profession including different "segments" divided by technological and political logics. The state employs partition management toward different "emerging groups" of journalists appeared in th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This study focuses on three major segments: journalists in traditional media, journalists in internet giants, and their counterparts in news startups brought by the development of 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No doubt technology made nature cracks among journalists, but collaboration and migration among three tribes may bring professionalism to different technological platforms. However, the partition management from the state, via three channels: licensure, media affiliation, and economic support, has shaped different strategies taking by different journalist segments in jurisdictional conflicts, further deepening the gaps across different segments. The influence of the state becomes the logic behind Chinese journalists' fragmentation in th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process.

Wei WANG (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Research interests: sociology of journalism, Chinese media and politics, sociology of occupation.

The Stat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and the Fragmentation of Chinese Journalists

Keywords: journalistic ecology, jurisdiction, segment,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partition management from the state

Citation of this article: Wang, W. (2019). The state, technological transformation, and the fragmentation of Chinese journalists. *Communication & Society*, 48, 23–55.

致謝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2017年香港浸會大學傳理學院「中國報業與融合挑戰」國際研討會，感謝匿名評審人及與會同仁的意見。也非常感謝學刊兩位匿名評審人詳盡細心的建議，為本文的修改帶來了很多啟發。感謝導師沈菲老師的指導，並無私分享了自己積累的記者資料，他與張志安老師數年前的研究基礎也為我研究的展開提供了極大的便利。感謝夏倩芳老師、李永剛老師、杜駿飛老師與袁光鋒老師對本文寫作的鼓勵與幫助。最後感謝接受我訪談的69位記者老師，正是他們推動了本文的寫作。若有未盡之處，本文作者文責自負。

導論

形形色色的職業與職業群體在我們的社會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職業支配著我們的整個世界。它們治癒我們的身體，衡量我們的收益，拯救我們的靈魂」(阿伯特，2016：11)。職業群體之間的關係、職業內部不同從業者的關係等職業群體生態都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職業的社會功能，即職業以何種方式來介入社會和塑造社會。就此而言，討論職業離不開對職業群體之考察。作為新聞資訊的職業提供者，記者群體在建構社會知識以及影響現代政治等方面的作用不可忽視。記者群體的生態影響了這些功能的實現，因此值得更深入的研究。

群體生態的變遷並不是自生的，而是內部與外部各種力量互動的結果，就記者群體而言，政治、技術、市場等諸種力量都塑造了記者群體的生態，這一點舉世皆然。近年來迅速發展的媒介技術已經對傳統的新聞業和職業群體帶來了可謂翻天覆地之變化，一些群體在衰落，一些群體則正在興起，新聞業面臨著更多的不確定性，也蘊藏著更多的可能。

中國的記者群體也難以逃脫技術的衝擊。中國報業開始感受到已在西方存在近十年的深刻危機(Sparks et al., 2016, p. 187)。在此環境下，記者群體也發生了重要的變化。不過，儘管媒介技術對新聞業和記者群體的衝擊舉世皆然，記者群體的生態之形成和轉變卻亦有獨特的政治和社會因素。不同的媒介管理體制會塑造不同的記者群體生態，也會形成不同的應對技術衝擊的轉變方向。

中國的媒介管理體制和新聞市場有自身的獨特性。中國有著紛繁複雜的新聞從業者，他們存在於不同類型的媒介平台，共同構成了中國的新聞職業群體。但中國的記者群體並沒有能夠建立起較為統一的職業共同體，反而形成「分化」的狀態，並且近幾年「分化」在加劇。本文以阿伯特的「管轄權衝突」理論為框架，探討中國記者群體之間的「分化」、背後的「國家」邏輯，以及這種「國家」邏輯如何在新的媒介技術環境下塑造著中國記者群體的生態。我們把新聞記者群體視為一個包含不同「分群」(segments)的空間結構，它們有著不同的利益甚至職業身份的認同。在這一空間結構中，「國家」以不同的方式與「分群」進行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互動，劃定「分群」的邊界，不同的「分群」也通過與「國家」的互動爭奪資源，擴展「管轄權」。當然，這些「分群」之間不僅有「分化」，亦有遷徙、合作等互動方式，這些也改變著職業群體的生態，本文亦會對此進行簡要的探討。

文獻探討

技術變遷與記者群體

媒介技術的變遷已在世界諸國對新聞業帶來了深刻挑戰。學界關於數字時代新聞業的變遷已有較多討論，比如新的技術如何帶來新的新聞實踐方式、如何重構新聞生產的流程以及導致記者與受眾之間的邊界模糊 (Mitchelstein & Boczkowski, 2009)。這些變化也挑戰了新聞記者的職業認同 (Deuze, 2008)。

技術變遷促使了傳統媒體的衰退以及工作機會的減少，新聞工作變得更加不穩定，記者離職頻繁，但一些記者雖然離開了傳統媒體，卻沒有離開新聞行業，而是轉向其他新聞工作，如新聞創業。自從21世紀初期小規模獨立新聞企業在世界各地興起後，新聞創業文化開始在全球流行 (Wagemans, Witschge, & Deuze, 2016, p. 160)。

但是，新聞創業與傳統媒體的新聞職業之間並不一定是斷裂的，相反，很可能具有一定延續性。以法國的媒體創業為例，Wagemans、Witschge 及 Deuze (2016) 認為在媒體創業中有很強的傳統新聞意識形態的延續。我們不應把技術對傳統新聞業的挑戰直接定義為新聞業的危機 (Zelizer, 2015)，而應看到新技術帶來的新的新聞實踐與傳統新聞業的複雜勾連。新技術催生了新的職業群體，他們也在以不同的方式進行新聞實踐，並與傳統的職業群體產生了複雜的聯繫。

國家規制與中國記者

雖然技術帶來的新聞業轉型舉世皆然，一些新現象也很相似，但是，同樣面對數字媒體的衝擊，由於政治背景不同，中美兩國的報業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有著不同的回應方式 (Sparks et al., 2016)。在技術變革的背景下，新聞業變遷的過程以及技術對新聞職業生態的塑造機制因「國家」而異，因此我們有必要討論中國新聞業及其轉型中的「國家」因素。

為了應對日益複雜的新聞市場，中國發展出一套全面而又有彈性的控制媒體的方法 (王毓莉，2012；夏倩芳，2004；Zhao, 2008)。國家佔據了各式資源，而媒體則需要政府的「行政恩寵」來贏得市場 (周翼虎，2009)。儘管1990年代以來，國家對媒體的管理方式更加多樣化，但來自國家的控制並沒有根本的改變 (潘忠黨，1997：112)。「黨管媒體」依然是核心 (夏倩芳，2004)，只不過從全面控制 (totalizing control) 變成了有效控制 (effective domination) (Zhao, 2008, p. 35)，從意識形態的宣傳變成了提升黨的形象和合法性的「黨的公關公司」 (He, 2000, p. 144)；雖然禁令更加精細和明確，但何時以及以何種方式懲罰卻是「不確定的」 (Hassid, 2008, p. 415)，這有助於國家以最小的投資來管理多元的媒體 (Hassid, 2008, p. 430)。

國家對媒體的管制必然會限制記者的職業活動及其空間。但中國大陸的記者也能夠採取一些方式突破常規。雖不能直接與意識形態對抗，但新聞從業者可以「構築、闡釋、和正當化在原有的『命令型體制』下不存在的『非常規型』實踐活動」 (潘忠黨，1997：111)。具體採取的爭取專業主義空間的策略包括時空轉換、責任轉移、報道事實、合縱連橫、反客為主、鑽研漏洞等 (王毓莉，2012)。

現有的研究為我們理解國家規制下的記者實踐提供了豐富的觀點，但關於國家規制與記者群體的討論多是依據傳統媒體的經驗，相較而言，關於國家對網絡新聞從業者、媒體創業者的管制策略以及對記者群體生態塑造的探討較少。

中國新聞業轉型中的記者群體

自1980年代始，在中國新聞業的轉型過程中，一些新興的記者群體紛紛登場。他們有著與傳統的黨報記者不同的職業認同和職業理念。Hassid (2011) 以「鼓吹性」和「新聞獨立性」作為兩個維度，將中國的記者群體劃分為四種類型 (p. 815)。Hassid對職業區隔的劃分主要基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於職業理念，本文將更為關注技術更迭所帶來的職業區隔。

對於中國記者群體的現有研究，主要關注了一些重要的記者群體，比如調查記者群體，涉及職業認同、職業滿意度、職業忠誠、生存環境、專業主義、改變社會的可能性等（白紅義，2012a，2012b；張志安、沈菲，2011，2012a，2012b，2012c；Tong, 2011, 2015）。但現有研究較少關注記者群體內部的分化以及不同群體與國家的不同互動對整體職業生態造成的影響。

理論框架、研究問題與研究方法

新聞職業群體的研究已經非常豐富，但多是關注某一類型的記者群體，或者是把記者群體視為一個「整體」來看待。前一種路徑對於我們理解某一特定記者群體貢獻甚多，但把某一群體與其他群體割裂開來分析，難以為我們理解中國職業群體生態以及國家對職業群體的控制方式提供一個更系統的關照；而後一種路徑對記者群體內部的分化與動態發展關注較少。本文採取的「管轄權衝突」理論和「職業生態」的視角能夠為我們探討中國的記者群體提供另一種分析框架，幫助我們把微觀的記者實踐與宏觀的媒介制度連接起來。

理論框架

I. 管轄權衝突與職業內部的「分群」

阿伯特基於生態學的視角提出了「管轄權衝突」理論，認為「每個職業都通過管轄權的紐帶與一套業務 (tasks) 緊密聯繫在一起，這些紐帶的強弱是在職業工作的實際過程中形成的。這些紐帶既不是絕對的，也不是永久的，各職業形成了一個互動系統，即生態系統 (ecology)」(阿伯特，2016：56)。這一生態系統類似於民族國家、族群 (ethnic groups) 中的生態系統，各種職業都想在競爭中增強自己的勢力，通過專業知識系統，對他們佔據的某種工作領域構成「管轄權」(Abbott, 2005, p. 246)。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生態」這一概念涉及三個組件 (components)，即行動者 (actors)、位置 (location) 以及將行動者和位置聯繫起來的「關係」 (relation)。具體到某種職業而言，職業作為一個動態的生態系統，包含三種可分析要素：職業作為生態中的「行動者」，佔據一組業務 (tasks) 的「位置」，以及將職業與業務連接起來「關係」——「管轄權」 (jurisdiction) (Abbott, 2005, p. 248)。職業的業務是「一些專業性的人類事務」(阿伯特, 2016: 59)，簡單講就是職業成員的具體工作內容。不同的職業都擁有自己的「領土範圍」，職業之間相互競爭或合作，宣稱對某些工作擁有「管轄權」，並通過在法律、公眾心目中以及工作場所的實際分工中得到承認確立而實際擁有了這些管轄權。在職業之間的競爭系統中，管轄權的變遷塑造了職業的邊界。

就本文而言，阿伯特的「管轄權」和生態分析的重要意義在於對「關係」和「互動」的重視。生態最好從多元元素之間的互動這一角度去理解，這些元素之間既不是完全被約束的，也不是完全獨立的 (Abbott, 2005, p. 248)。本文也將關注與新聞職業相關之不同行動者間的互動和關係。在 Abbott (2016b) 的《過程社會學》中，他將這種行動者和位置之間的關係形成過程命名為「結紮」 (ligation)，以強調「關係」在時間向度上的動態生成。「關係」的形成過程是優先的，行動者和位置都內生於社會互動 (Abbott, 2016b, pp. 39-40)。

但阿伯特主要關注的是不同職業之間的管轄權競爭，而我將其用在更微觀些的層次上：職業內部不同「分群」間的管轄權競爭。劉思達認為，阿伯特的生態分析模型有「同質性」的假設，「假設生態系統中的行為主體都屬於同一個社會類別」，而較少關注職業內部的不一致性 (劉思達, 2011: 7)，一個職業內部也會有著不同的群體，Bucher 及 Strauss (1961, p. 326) 建議把職業視為「各種分群之間的鬆散聯合，這些『分群』以不同的方式追求不同的目標」。一個職業群體最基本的單元是有著專業技能的個人，當這些無數的「個人」建構不同層次的職業認同時，就會存在不同層次的「邊界」。因此，不僅不同職業之間擁有「邊界」，職業內部也存在著大量的「邊界」。

不同於職業研究的功能主義路徑，「分群」的觀點暗示了變化的可能 (Bucher & Strauss, 1961, p. 325)，它關注的是「過程」 (process)。自

Bucher 及 Strauss 始便開啟了一個觀察職業「過程」或「新興」(emergent) 的研究路徑，提出了一個更注重職業內部差異與變動的理論框架 (Bucher, 1962, p. 40)。Bucher (1962) 以此視角分析了醫學職業中分群的存在與發展。Klegon (1978) 也提出要以「新興的視角」(the emerging perspective) 來觀察職業，關注「職業中的細分」(segmentation within professions) (p. 274)，觀察那些隨著技術變革等各種因素出現在職業生態中的新興群體如何開疆拓土，合縱連橫，相容或排異，變化出新的疆界格局，關注「何以為職業」，而非局限於對「何為職業」的靜態論證。Bucher (1962) 和 Klegon (1978) 的這種對職業中新興群體發展的觀察與 Abbott 分析各類職業如何發展、如何爭奪管轄權、如何壯大或消亡的職業系統論在分析思路上有異曲同工之妙，只是 Abbott 關注的現象更宏觀，是有多個職業的職業系統，而前者則更關注職業中的分群；此外，Klegon (1978) 的理論文章更強調「對於職業分群的研究應當更注重那些廣闊的外部力量，他們影響了行動者為了提高自身地位與自主性所做出的選擇、成功與戰略意義」(p. 276)。

但直到阿伯特 (2016 [1988])，這種「過程」或「新興」視角還沒有能夠提供一個用來分析動態過程的可操作的概念工具。阿伯特以「管轄權」為核心概念的職業系統理論則可以彌補這一問題，有助於我們分析職業演變的動態過程。在實證研究上，如 Fourcade (2006) 就曾借助「分群」與「管轄權」的概念討論了 20 世紀經濟學職業的發展。當然，實際上管轄權理論更多的是提供了一套分析框架，分析「何以為職業」是出於對這個職業發展傾向的關切。

一個職業在空間維度上是異質多元的，時間維度上則是動態變化的。劉思達 (2011) 借助職業生態的分析視角，討論了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割據」問題，抽象出中國法律市場內部五個異質的「空間」。劉思達的「空間」分析對本文有很大啟發，但與劉思達根據群體特點進行空間劃分不同的是，本文採用「新興」的視角，關注新聞職業內部隨著技術更迭在不同時期出現的新興職業群體。中國的法律服務市場並未像新聞業一樣經歷技術帶來的劇烈變革。新聞職業內部新興群體的出現既與國家的政策推動有關，亦與技術平台的變革有關。比如調查記者群體的興起與中國的媒體市場化改革以及國家管制方式的轉變有關，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而互聯網新聞從業者和新聞創業者則與媒介技術的變革直接相關。

此外，由於中國律師業的空間分割非常明顯，劉思達的研究更偏重於不同的律師職業群體與國家的互動，較少關注不同的律師職業群體之間的關係，但中國的記者群體雖然基於國家和技術的邏輯也產生分化，但相互之間亦有合作以及其他互動關係，這是與中國律師業不同的地方。通過對不同群體與國家、不同群體之間的互動之討論，我們試圖豐富對國家與職業以及「管轄權」理論的理解。

II. 合作、競爭與遷徙：「分群」之間的互動

「分群」的視角並不是僅僅描述各「分群」的特徵，「一個關鍵的經驗和理論問題是……闡明在何種條件下各『分群』興起並獲得影響力」(Richardson, 1987, p. 596)。「分群」的興起和「地盤」的獲得，伴隨著其與國家以及其他「分群」的互動方式的改變。職業內部各「分群」之間的關係以及它們與相連生態系統(linked ecologies)的關係改變了職業的特徵。本研究將考慮它們之間的動態互動：合作、競爭、遷移等諸多互動方式，以此來揭示新聞職業發展的動態過程。每一個「分群」的位置都是在關係網絡中互動產生的，分群必然存在，因為這源自於身份認同的差異，但判斷基於某一認同標準而劃分的分群之間正在分化還是融合仍需要觀察不同「分群」之間的互動關係。

阿伯特的理論更關注職業之間圍繞「管轄權」展開的競爭，而忽視了職業之間的合作。通過比較三個國家軟件工程職業的興起，Adams (2007)指出，職業之間的合作能夠塑造職業：當相鄰的「分群」力量勢均力敵，合作是可能的；否則，更具力量的一方會企圖自己主導和奪取管轄權(Adams, 2007, p. 526)。除了「勢均力敵式」合作外，我們發現在應對政治權力的控制時，中國不同的記者群體之間呈現出許多「難友式」的合作，曾繁旭、黃廣生(2013: 137)的研究曾指出，「當地方媒介體系在受到行政干預時，媒體人又可能通過『稿件流動』、『提供線索，協助報道』等方式，透過植根於廣州並拓展到全國的媒體人網絡，使得議題進入全國輿論場」。在中國的新聞業生態中，不同的媒體擁有不同的權力和資源，因此不同記者群體之間、記者與國家之間的合作和交換就不可避免。在更抽象的理論意義上，這種「難友式合作」代表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著：當職業生態內部的各「分群」需要應對來自其強大的相鄰生態系統的不同限制時，就會帶來合作和資源交換。

合作與競爭並不是互相排斥的，而是可能同時存在。記者在面對社會熱點事件報道的時候是高度競爭的，但新聞的力量也來自媒體同時發出卻又多角度的聲音，有時記者之間也通過合作來突破國家政策的限制，比如不同技術平台的媒體間的合作。我們需要關注在哪些情況下，哪些記者相互競爭或者合作，交換什麼樣的資源。

記者在不同媒體平台之間的遷徙 (migration) 形成了「分群」間的人員流動，是第三種分群間的互動。他們可能會把自己的資源與知識理念帶進新的工作崗位，也會被新的工作崗位改變。Liu、Liang 及 Michelson (2014) 探討了個體的空間流動如何塑造了職業的社會結構。他們主要關注的是物理空間，但本研究主要關注的是不同技術平台形成的空間，以及這些空間中記者工作的延續性和衝突。

III. 作為相連生態系統的「國家」

「國家」是理解職業的重要變量 (劉思達，2011；Freidson, 2001)。但阿伯特在《職業系統》中較少討論國家在職業中的作用，不過在之後提出的「相連生態系統」中則把「國家」的角色考慮進來，相連生態系統是指「許多相鄰的生態系統的同時存在，它們的行動者跨越生態的邊界去尋求聯盟、資源和支持」(Abbott, 2005, p. 247)。基於美國的政治傳統，阿伯特所說的「國家」是一個在形塑律師或醫生等成熟職業的問題上被動參與的角色，但這種「強職業—弱國家」的語境並不符合中國的情況。儘管 Abbott (2005) 已經將國家豐富成了一個「相連的生態系統」，但是生態系統間並不是完全平等的。一些學者已經討論了國家對職業的直接干預 (劉思達，2011；Le Bianic, 2003)。Liu 及 Emirbayer (2016) 提出運用布爾迪厄的權力場域理論來豐富阿伯特的職業生態理論。在中國目前的威權體制中，儘管職業自身有一定的權力，但政治生態系統則擁有高高在上的裁決權。

簡單地把國家視為一個「整體」無法抓住其內部的複雜性。Le Bianic (2003) 指出「國家機器包含多個『分群』(segments)，每一個都會以不同的方式對待職業群體，並且試圖推進職業群體內部的某『分群』」(p. 2)。在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中國，對新聞業影響最為重要的是「國家」的條塊分割的結構。在這種結構下，與中國新聞業互動的政治系統包含了「條」、「塊」的各種行動者。「條」和「塊」分別指的是縱向的權力等級與橫向的政府部門。縱向的權力等級包含了上下級政府之間的各種關係，既有利益的一致與勾連，也有利益的矛盾與衝突，尤其是中央與地方之間的關係更是深刻塑造了中國的治理形態(周雪光，2011)，也塑造了中國的新聞業生態，比如「輿論監督」是作為中央監督地方政府的治理工具(孫五三，2002)。而在橫向的政府部門之間的關係中，不同的政府部門負責監管不同類型的媒體，一些部門也是伴隨著新的媒介平台而產生的。例如，國家網信辦的擴張不斷影響了互聯網上的公共空間，甚至也延伸到紙媒，因為它可以管理報紙主辦的網站。這種部門之間的權力關係也在塑造著中國的新聞業生態。在這種縱橫交錯、條塊分割的政治生態中，條與條、條與塊、塊與塊之間都具有非常複雜的關係，這些關係影響著中國的新聞業。正如Lin (2008)的研究指出，中國記者普遍認識到四方面的張力：「國際—本土」、「中央—地方」、「地方—地方」，以及「部門—部門」(Lin, 2008, p. 75)。

「國家」也對新聞職業的不同「分群」採取不同的管制政策。康曉光、韓恒(2005)提出「分類控制」的概念，國家採取不同的策略以及不同的寬緊度來控制不同的社會組織。分類控制也存在於媒介市場中。在媒體市場化與媒介技術發展的過程中，國家對媒體的管制從全面控制轉向對不同類型的媒體採取更為有效的區別化控制策略(Zhao, 2008, p. 36)。不僅如此，對不同的媒介平台、不同的報道領域也採取鬆緊程度不同的管制方式。「分類控制」有可能導致不同媒介平台上記者任務的分化，也可能伴隨著記者們對限制的突破嘗試，影響不同記者「分群」之間的權力平衡，塑造記者群體的職業生態。

IV. 理論框架的建構

基於以上對理論的探討，本文建構了一個包含時間和空間雙重維度、包含國家、技術和不同的記者「分群」的框架，本框架注重對多元行動者以及「關係」和「互動」的分析。在此，時間維度並不能僅僅理解為線性的歷史梳理，它強調的是一種「過去」的「結構」(structure)不斷嵌入(embed)到「現在」的永恆的動態生成過程(Abbott, 2001, p. 296)。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落實到職業的發展，從時間維度來看，因為國家、技術、知識等因素的變化，一個職業內部會不斷出現新興的職業群體。這篇論文所要強調的是，這些新興群體並不是憑空而來，很多行動者從舊有的土壤遷徙而來，帶著曾經的烙印，在繼承與變化中發展出新的「部落」。這些新興群體也不是天生就有其可管轄的工作領域，而是在於其他行動者的互動中開疆拓土，為自己的「跑馬圈地」賦予意義；從空間維度來看，多元的、異質的職業群體相互之間爭奪管轄權，或競爭、衝突，或合作、交換資源，形成雖然分化亦有關聯的「分群」。「某種意義上，現在的差異是過去事件的勾連、回溯與記錄，因此發展與差異在最深層意義上是同一現象的一體兩面——即過程本身」（Abbott, 2016a, p. 1）。空間差異的出現與固化是時間向度上行動者互動的結果，而空間差異的已有結構又將影響下一步時間向度上的行動者互動。「時間與結構不可分離」（Abbott, 2001, prologue, p. 14）。不同時期興起的職業群體也在不斷的互動中努力拓展自己的工作領域，生於結構，改變結構。

中國的新聞業在變革過程中也不斷出現新興的記者群體，本文主要圍繞在紙媒廣電時代、新聞門戶時代以及移動端時代興起的三大「分群」展開分析：傳統媒體的記者群體、網絡門戶新聞從業者群體、新聞創業者。需要說明的是，本文將傳統報業集團或廣電集團轉型中產生的新媒體亦歸於傳統媒體一類，因為它們雖然有了新平台卻基本上仍然沒有擺脫舊有宣傳體系；新聞創業者特指隨著移動端技術成熟而繁榮發展起來的體制外創業者。

自然，每一「分群」內部也不是完全一致的，分群內還會有分群，本文在具體分析的時候也會注意到這一點。此外，根據從業者不同的身份認同，還可能會產生其他的「分群」劃分，本文關注的三大分群主要是為了聚焦本文的主題：國家、技術變遷與職業生態的關係，國家對媒體的管理政策隨著技術平台的更迭而動，而這種管理又使技術更迭中的職業產生了更為複雜的生態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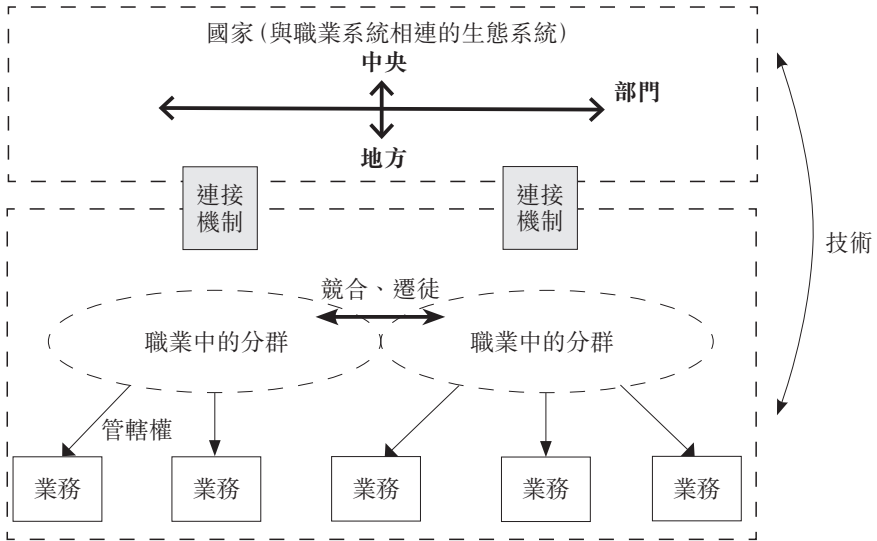
在中國的語境下，「國家」深刻地塑造著新聞職業群體的生態。作為與新聞職業相連的生態系統，「國家」內部的不同「行動者」以及這些「行動者」之間的關係以各種方式與不同的新聞職業群體進行互動。本文將重點討論的是：不同的新聞職業群體與「國家」的互動；不同新聞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職業群體之間的「分化」狀態以及其他關係。限於經驗材料的有限，「國家」內部的不同行動者之關係以及這一關係如何塑造了中國新聞業的生態，我們只能做簡要的分析與討論。

下圖簡要描繪了上述理論框架：

圖一 研究框架：中國新聞業生態及相鄰的政治生態



研究問題與研究方法

在「管轄權」的理論框架下，本文將研究的對象從單一的某種類型的記者群體轉向記者職業群體的整體生態，具體而言，本文的研究問題為：

(一) 在技術變遷的背景下，「國家」通過哪些機制來與記者群體進行互動？

(二) 這些機制下，不同的記者分群是如何與國家進行互動的？不同的記者分群之間又是如何互動的？

本研究主要採取深度訪談的研究方法，2016年8月、11月、12月以及2017年3月、4月，共訪談69位記者¹。受訪記者主要通過「滾雪球」的方式聯繫而得，通過熟人介紹、網絡搜索個人資料等預先工作進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行篩選，儘力覆蓋儘可能多類型的媒體記者，包括不同媒體平台（報紙、互聯網、新聞創業者）、不同媒體類型（黨報與市場化的報紙），以及不同地區的記者，走訪了北京、上海、廣州、深圳、武漢、杭州、南京、西安等城市。在記者的選擇上偏好有豐富經驗的老記者，被訪者中擁有10年及以上媒體工作經驗的記者共50位，年資5至10年者共16位，3至5年者共3位。從年齡分佈上看，主要為70、80後。從訪談時所在媒體來看，當時在傳統媒體任職的記者共21位，任職於傳統媒體轉型而來之新媒體的記者共15位，在商業資訊巨頭任職的有11位，隨著移動技術興起而湧現的媒體創業者共10人，獨立媒體人2位，當時已經不在新聞媒介工作、但有過重要媒體工作經驗者共10位。從訪談對象的工作經歷來看，大多數訪談對象都經歷了不同媒體間的「遷徙」，既包括傳統媒體之間，比如從黨報到市場化的報紙，反之亦然；也包括從報紙到互聯網媒體，或者是從報紙記者變成新聞創業者，或者是從網絡回歸傳統媒體，等等。同一被訪者在不同媒體的工作經驗也補充了研究覆蓋媒體的多樣性。訪談所獲得的資料十分龐雜，除了不斷回顧錄音整理，回溯情境，也會根據記者類型與閱讀材料時不斷產生的分論點進行分門別類的整理。對於材料的分析實際上處於一種在抽象層次與具體材料間來回往復的狀態。

此外，文章的資料還來源於記者公開發表的文章（比如口述資料、離職宣言等）、國家管制媒體的法律法規、新聞業的年度報告、政府管制媒體的公告（比如北京網信辦微信公眾號「網信北京」的公告）等。

研究發現

國家與新聞職業群體的連接機制

基於訪談數據和搜集的資料，本文認為「國家」對中國新聞業和記者群體的三大管理方式分化了記者職業群體：從業資格管理、媒體歸屬、經濟控制。這些都可被視為國家與新聞職業群體的連接機制。這三種機制塑造了中國記者群體的職業生態。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I. 從業資格管理

對從業資格的控制是國家管理新聞業和職業群體的重要手段。在中國，媒體的許可證和記者證由政府的不同部門負責。並不是所有的媒體都有資格進行各類新聞的工作。傳統媒體已經形成了比較成熟的管制體制，一般都擁有進行新聞工作的權利，但其「管轄權」也並非沒有限制，比如一些行業報刊就被限制從事與該行業無關的新聞報道。

對於網站，「分類管制」的方式就更為明顯，不同類型的網站被賦予不同的新聞原創資格。當然，所謂的新聞原創資格也並不是指所有類型的新聞，根據2017年6月1日起實施的新版《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本規定所稱新聞信息，包括有關政治、經濟、軍事、外交等社會公共事務的報道、評論，以及有關社會突發事件的報道、評論。」這個定義刪去了舊版中「是指時政類新聞信息」一句，但所指向的內容並無大異，這個定義意味著與時政、社會突發事件相關的新聞工作始終是商業性網絡新聞從業者的「雷區」，而諸如體育、娛樂等去政治化的新聞則能夠相對自由的發展。

與之前相比，2017年的《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還有一些重要變化。例如，規定針對的對象除了互聯網之外，還包括應用程序、論壇、博客、微博客、公眾賬號、即時通信工具、網絡直播等形式。這些新規都意味著對網絡的新聞活動管理更為嚴苛。在《規定》中，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包括互聯網新聞信息採編發布服務、轉載服務、傳播平台服務。而只有「新聞單位(含其控股的單位)或新聞宣傳部門主管的單位」才有資格申請互聯網新聞信息採編發布服務許可。也就是說，網易、新浪、騰訊、搜狐等中國著名的門戶網站都沒有原創新聞服務的資格。雖然各大門戶網站都曾嘗試越界，但以從業資質為依據的整頓近來愈發嚴格。

記者證是由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負責核發，新聞網站直到2014年才被核發新聞記者證，2015年發放首批新聞網站記者證。但只有在有資格從事互聯網新聞信息採編服務的新聞網站工作的記者才有機會拿到記者證。商業門戶網站的記者並未得到官方的認可。

II. 媒體歸屬

中國獨特的媒體管理體制塑造了中國新聞業和記者群體的生態。中國的媒體系統被賦予不同的行政級別，對媒體的管理採取的是以屬地管理為主的方式。「中國的媒體管理採取的是『條』『塊』結合、疊床架屋的管理架構，『條』是指垂直的從中央到地方的管理體系，『塊』是指屬地管理」(夏倩芳、袁光鋒，2014：194)。媒體既受到縱向的中宣部、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的管理，又受到各級地方政府的管制，隸屬於不同級別政府。但90年代後期開始，「媒體的屬地管理被不斷強化，屬地化管理增強了地方政府對媒體的控制能力」(夏倩芳、袁光鋒，2014：194)。

一方面，屬地管理是一種分區管理的管理方式，各類傳統媒體被分割在不同的地方政府的主管範圍之內，受到地方黨政的管理和領導，媒體對政府具有較強的依附性，本地的輿論監督異常艱難。「異地監督」雖然也在一些媒體被實踐，但總體來講受到中央的調控，再加上異地監督耗費成本較高以及近年來傳統媒體的效益急劇下滑，導致異地監督日益艱難。訪談結果也顯示，由於所處媒體的決定，一些二線城市媒體的調查記者正面臨收縮陣地的命運，「我們是13年以後，規定不讓出差」(IN160210)。能夠進行異地監督實踐的記者畢竟只佔中國記者群體的少數，通過行政級別的身份賦予和屬地管理的方式，各種媒體和記者群體就這樣被分割在不同的地理空間。

另一方面，屬地管理也是給媒體配置資源的方式。首先，與政府的關係影響了媒體能夠獲得的資源。《京華時報》原社長吳海民有言：「所有媒體都需要與其主管主辦機關進行有效的溝通，以爭取領導，爭取理解，爭取支持」，「當我們在政治上獲得某種關愛和理解的時候，就說明我們擁有可以調動的政治資源；當我們得到管理機關某種政策支援的時候，就意味著，我們可能具有優於競爭對手的寬鬆環境」(吳海民，2004：28)。其次，不同行政級別的媒體擁有不同的資源、報道空間。比如中央級媒體擁有的資源顯然非任何地方媒體可比(IN160229)。通常而言，級別越高，資源越是豐富，能夠佔據的「管轄權」也就越大。

屬地管理的方式現在也延續到了互聯網新聞網站。在最新的《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中，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的管理部門由「國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務院新聞辦公室」調整為「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並將「原來的國家和省、自治區、直轄市的兩級管理體制調整為三級或四級管理體制，充分發揮地方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的屬地管理作用」。²對互聯網新聞信息的屬地管理意味著互聯網治理的更加精密化，當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的屬地管理方式在實踐中會呈現何種樣貌，現在尚不可知。

III. 經濟控制

在政治生態與新聞業生態之間有多種方式的經濟聯繫。經濟控制的途徑之一是財政補貼，有時是最直接的救命錢，有時是支援媒體技術轉型的建設資金。此外，周翼虎指出，在激烈的媒體競爭中，國家成為主導的力量，國家有權力批准哪些媒體能夠進入IPO市場以獲得充足的資本，也能夠分配優質的資源和新的業務給一些媒體(周翼虎，2009：124)。

在面臨數字技術挑戰時，高行政級別的媒體往往會優先獲得政府的財政補貼和其他資源的支持。黨報媒體在經濟資源上的優勢，使得這一群體與其市場化媒體的同行相比，即使面臨同樣的技術衝擊，其職業工作也能夠保持相對穩定。那些能夠獲得國家經濟支持的媒體比較容易獲得競爭優勢，而另一些則需要在激烈的競爭中依靠自己努力生存，他們中的一些媒體由於沒有足夠的資金去更新技術或者做調查新聞，正在壓縮自己的管轄權。

訪談還顯示了另一種政治與新聞業之間的經濟聯繫，那就是作為客戶的政府。第一種已經廣為了解的客戶類型是「訂閱」的讀者，各級地方政府是黨報很大的市場。張志安也曾指出，黨報的「走市場」基本上依賴政府的支持，比如通過攤派發行給黨報提供基本收入(張志安，2013)。第二種類型是為政府做廣告(張志安，2013)。第三種客戶類型是借助新聞從業人員幫助他們組織公共活動或者操作他們的網絡媒體平台，張志安(2013)對此也有論述。但本文訪談發現，不管是對於黨報，還是對於商業網絡巨頭(IN160216、IN170306-01)，政府客戶都已變得日益重要。

除了以上三種機制之外，國家與新聞業之間的連接還可以通過日常的管制，比如審查、引導、禁令、人事安排等塑造新聞業和職業群

體的生態。通過這些機制，隨著技術變遷出現的記者職業內部的不同「分群」與政治生態內部的「分群」進行不同方式的互動，形成複雜的生態系統。

國家與職業群體的互動

這一部分我們將討論從業資格、媒體歸屬與經濟控制三種機制如何塑造了中國新聞業和職業群體的生態，以及不同群體的管轄權爭奪策略，即不同的記者「分群」如何與國家互動，分群之間又是如何互動的。這一部分的論述主要來自訪談材料，但限於篇幅，很多訪談材料無法詳細展現於此。

I. 傳統媒體記者：撤退、依附與搭橋

在中國，具有專業主義取向的記者群體在2000年之後發展較為迅速，其中最引人矚目的是調查記者群體。但是隨著傳統媒體盈利的衰退以及政治環境的變化，各報社的調查新聞部門首當其衝受到衝擊。不少原本以調查報道知名的紙媒都撤銷或重組了深度報道部門。儘管受訪者表示撤銷、重組深度報道部門並非意味著放棄深度報道，但在這些深度報道部撤銷、重組之後，這些媒體深度報道的產出的確發生了重要變化，深度報道在衰退。不少市場化的媒體已經不再樂意耗費大量資源做調查報道。這個略具雛形的共同體也正在消散。

在報紙的寒冬，國家成了「救星」，吸引著越來越多的媒體依附於它。剝奪商業網站時政新聞的原創新聞權利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傳統媒體的壓力。除此之外，一些地方政府也對主管的黨報提供了不同數量的財政補貼或其他類型的經濟支持。媒體為了儘量多地獲取資源，維持生存，開始更頻繁地與「國家」交換資源，對「國家」的依附性增強。「（**報，作者註：一家非黨報系統的報紙）因為**站（某地方站）是自負盈虧的，廣告任務大概是300萬，有很多次，我們站長帶著我到區縣去要廣告，然後做報道的。」（IN160215）訪談發現，傳統媒體通過政府廣告來盈利並不是偶然的現象，甚至已經成為較為常見的現象。有時這種交換不一定是政治利益與經濟利益的交換，除了直接的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政府宣傳廣告，還有一些記者指出用他們的專業技能幫助地方政府組織各種公共活動也是一個普遍的現象。一位訪談對象在被問及「有沒有和政府合作的？是什麼樣的活動呢？」這一問題時，指出區政府會有一些大會，「我們負責那種宣傳，承包一部分內容。這就算競標，大家拿方案，他們進行實力評估，最終把名額給了我們。」(IN160202) 信息的不對稱也會促使政治與新聞兩界的交換，如最高法等部門和某商業網站的合作：「算是一拍即合，他們也有想宣傳的意願。他們之前也聯合出來說庭審要公開透明化，進行庭審直播，他們本身就是有庭審直播的，他們都會掛到自己的法院網上。但是沒有大批量的放到商業網站上，其實他們也有這個意願。」(IN160214) 一位記者說他們現在不僅避免調查報道，還對一些地方高級官員做獨家的、「不希望做成黨報、感覺又有點深度」的訪談，一方面，「因為這樣的報道還是帶有廣告性質的，** (報社領導) 帶著你採訪 ** (政府領導)，這個報道可能不收錢，可能這一組報道也不收錢，但是 ** 報在各個地方都有分公司，你做完了這個報道之後，分公司的人，** (政府領導) 就買了 you 一個面子，我先給你做了活，我後面的東西你能否支持一下，通過這種交換性質，來獲取 ** (政府領導) 對你滿意，對你報社感情好，宣傳部長預算經費就很容易向你傾斜。」(IN160115) 另一方面，這種交換也是為了修復媒體與地方政府之間的關係以獲得生存的空間，「從以前來講，** 報在 ** (某地) 的口碑、聲譽也好，它其實向來是批評政府的角色，所以 ** 報在政府的口碑不是特別好。」(IN160115) 一些記者認為滿足政府的宣傳需要是在促進政府信息的公開和人民與政府的溝通，以此來正當化他們的實踐。同時，他們依然認為新聞專業主義是有價值的，但現在卻無太多空間施展身手。通過對政府的依附，媒體正在改變自己的管轄權。

一些媒體則另尋出路，扮演起為社會各界「搭橋牽線」的角色。例如杭州的一家都市報成立了專門的部門組織了大量的慈善活動，利用自己的媒體品牌聲譽成為讀者、NGO、地方政府間的平台搭建者。該部門的負責人，一位曾經的調查記者說現在的工作「一部分是採編的，新聞版面還是要承擔的，這塊兒工作量也就佔到你工作量的三分之一，項目執行、設計，佔到三分之二。」(IN160101)

概而言之，中國的媒介體制與新的媒介環境塑造了傳統媒體記者的「管轄權」爭奪策略。調查新聞和調查記者群體首當其衝，急劇衰退，原本初具雛形的職業共同體走向消解；「國家」擁有豐富的資源，日益吸引各類傳統媒體與其進行資源交換，傳統媒體通過政府廣告、為政府組織活動等方式獲取經濟利潤，增強了對政府的依附性；一些媒體另闢蹊徑，利用媒體平台優勢探索廣泛的社會需求。傳統媒體的「業務」和職業邊界正在發生重要的變化。

II. 網絡門戶新聞記者：越界者與智囊團

網絡新聞從業者在中國是一個較少關注的群體，儘管以網易、新浪、搜狐為代表的門戶網站擁有數量巨大的新聞從業者。有調查顯示，就職業認同來看，中國網絡新聞從業者已經普遍認為自己是「新聞從業者」群體（周葆華、龔萌菡、寇志紅，2014）。這意味著網絡新聞從業者在職業身份的認同上更靠近傳統媒體。但商業門戶網站卻沒有做時政、社會突發事件等原創新聞的權利。

儘管沒有法律法規上的原創新聞權利，但商業門戶網站及其新聞從業者也在嘗試「做新聞」。一位從事原創新聞的網絡記者說，「**（一個網站的欄目），他們開了一個好頭，第一次讓大家意識到原來新媒體也是可以像傳統媒體一樣來做深度的報道的，這種調查性的原創性的東西的，雖然沒有採編權，但是反正做了他們也不管，至少是默許吧，我覺得不管的意思至少是默許吧。」（IN160225）新浪、網易、鳳凰網等網絡新聞媒體都開辦了一些原創新聞的欄目。

根據不少訪談，四大門戶網站之間的激烈競爭使得他們願意去越界突破原創新聞的禁區，以建立媒體與職業聲譽。此外，大量的傳統媒體記者離職遷徙到看上去更具希望的互聯網新聞平台，這些人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和技能重塑了網絡新聞從業者的生態。在一些原創的時政新聞欄目中，我們能看到一些來自傳統媒體的經驗豐富的調查記者。他們帶來了自己的專業理念和做出好新聞的抱負。

事實上，在大約十年前，商業門戶網站已經開始採取一些模糊的方式「打擦邊球」，比如演播室訪談（IN160217、IN160214）。「演播室裡面，把嘉賓請來其實是相當於在做一個訪談，就不算是採訪了。也算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是打了一個擦邊球。」(IN160214)此外，網絡新聞媒體為了讓原創的稿子「合法化」，也會與擁有採編資質的網絡媒體合作，稿子交予這些網絡媒體首先發表，然後自己轉載，犧牲首發權來換取傳播的可能性，即「洗稿」(IN160212、IN160223、IN160226)。但「洗稿」是灰色地帶的非正式合作方式，後來受到國家的嚴格管制，受訪者指出，2010年之後「洗稿」也越來越難了。

但是這些越界行為都隨著2016年以來國家的整頓而幾近結束。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的新規對網絡媒體轉載新聞也做出了嚴格的規定，網絡新聞從業者通過轉載權編輯整合新聞的策略也日益難以實施。儘管有訪談對象指出，「說實話只要不是硬碰硬的，……偶爾打個擦邊球，也只是他管你或者不管你的問題。比如說打個擦邊球然後被管了的話，那就把這個欄目先關掉，但是馬上又會有另外一個欄目起來。沒有所謂的。」「各種各樣的出來，只不過換個名字而已。」(IN160215)但在這種新的政策和管理下，亦有訪談對象指出，「革命轉入低潮期，陣地戰沒有了就轉到遊擊戰」(IN160212)。儘管是句玩笑話，但也描述了商業網站的當前狀況。

一些商業網站的記者成為不同級別政府部門的「智囊團」，以此交換一手政務信息。他們用專業技能幫助政府官員運作政府媒體、進行線上溝通。他們甚至與政府人員在同一個辦公室工作。通過與政治生態系統的交換，他們獲得了在政治新聞生產上的管轄權，並以「政府與公眾之間的溝通者」來為自己的工作正名。總體來看，雖然許多網絡記者來自傳統媒體並有著與傳統媒體記者相似的職業認同，但由於他們缺乏從事時政、社會突發事件等原創新聞的權利，他們的職業地位和工作空間並不穩定，這也造成了這一群體難以建立職業的共同體。

概括來講，數量巨大的商業網站記者有著與傳統媒體記者類似的身份認同，但由於沒有原創新聞的權利，他們不得不通過各種策略來進行原創新聞的生產，爭奪「管轄權」。還有一些商業網站的記者通過與各級別政府部門的合作來爭取政治新聞生產的權利。但這些都沒有能夠給這一職業群體帶來一個穩定的職業地位。

III. 新聞創業者：垂直管轄權

中國的新聞創業者多是來自傳統媒體和網絡媒體的精英記者，這一群體擁有更豐富的關係網絡、資源和專業技能，因此更容易受到資本市場的關注。目前中國的新聞創業已經在信息市場上佔據了一定空間。

目前中國還沒有對新聞創業進行管理的專門法律法規。與對門戶新聞網站的管理類似，《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互聯網視聽節目服務管理規定》也是國家對於新聞創業進行管理的重要法規。這兩種規定都未賦予新聞創業者從事原創新聞的資格。雖然《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明確定義了需要國家許可的原創新聞，但在實踐中判斷哪些新聞可做，哪些新聞不可做，依然具有不確定性。一些被訪的新聞創業者說傳統媒體的經驗給了他們政治判斷力，他們傾向於爭取與政治無關的領域以首先確保生存。

訪談結果顯示，儘管法律法規沒有賦予原創新聞的資格，國家也並不是禁止這些新聞創業所有的原創新聞，而是依然採取「分類控制」的策略。以時政新聞、社會突發公共事件新聞為代表的新聞更容易受到管制，而娛樂、體育、財經等領域則較少受到管制。國家的這種策略塑造了新聞創業者爭奪管轄權的策略。中國的新聞創業更多是選擇了垂直領域，即一個一個的細分的信息市場，常見的垂直領域如科技、醫療、體育、娛樂、財經等細分市場，更進一步細分的垂直領域如能源行業報道、內容生產行業報道、自閉症兒童群體報道領域等等；他們相對避開了「純時政」、「重大突發」類型的新聞，「涉及公權力監督」、「重大負面」也「儘量不去做了」（IN17-160201）。本文稱之為「垂直管轄權」。

雖然也會有創業者嘗試涉足其垂直領域內的公共事件報道，但也需要和有採訪資質的傳統媒體記者進行合作，「我覺得我自己的身份不是很恰當的時候，我就要去叫傳統媒體一起去做，在裡面做主力」（IN170307-02）。此外，新聞創業者的「垂直管轄權」策略還與資本市場的偏向有關。新聞創業通常需要獲得資本市場的注資，或者在資本市場進行融資。而在時政、社會突發事件新聞面臨政治風險的情況下，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去政治化、在垂直領域精耕細作，就成為了資本市場和新聞創業者的首選。

也有一些新聞創業者曾試圖擴張過自己的管轄權，比如由澎湃新聞創始人邱兵領銜創立的梨視頻。梨視頻最初定位於資訊類短視頻平台，其中時政類資訊和原創調查也曾佔據一席之地，它們也在某種程度上延續了邱兵團隊的新聞理想和新聞理念。但在2017年初梨視頻被要求整改，整改理由是「梨視頻在未取得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資質、互聯網視聽節目服務資質情況下，通過開設原創欄目、自行採編視頻、收集用戶上傳內容等方式大量發布所謂『獨家』時政類視聽新聞信息」。³ 2月10日，梨視頻CEO邱兵發布文章表示「梨視頻將從時政及突發新聞轉型為專注於年輕人的生活、思想、感情等方方面面」。⁴ 梨視頻案例顯示在國家的管控下新聞創業者爭奪管轄權的困境和方式。

也有傳統媒體的新聞記者選擇了做「獨立媒體人」，不過為數極少。與新聞創業者相比，獨立媒體人並不以盈利為目的，並且延續了他們在傳統媒體的新聞理想。曾在《華商報》工作過的江雪是中國比較知名的「獨立記者」，她在2015年開通了微信公眾號「雪訪」，做了一些在傳統媒體難以發表的報道。但「獨立記者」在中國不僅極少，並且生存也日益艱難。

總體來看，新聞創業者群體雖然多是來自傳統媒體和網絡媒體的精英，多有較為豐富的從業經驗和職業技能，但由於政治管制、原創新聞資質缺乏、資本市場的偏向等原因，這一群體多是以爭奪「垂直管轄權」為主要策略。

IV. 職業群體之間的分化、遷徙與合作

在從業資格、屬地管理、經濟控制三種機制的作用下，中國的記者群體在「空間」形態上呈現出「分化」的狀態。這裡的「分化」主要在兩種意義上講：首先，屬地管理的體制將媒體劃分為不同的行政級別，以及將中國的記者群體分割在不同的地理空間和行政級別之下。這使得中國形形色色的記者被隔離在不同地區、不同級別政府控制之下。其次，諸如傳統媒體、網絡媒體和媒體創業等不同平台的記者群體則被從業資格的管理所分化，儘管都是「記者」，但卻擁有不同的從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業資格和工作範圍。這兩種模式的分化使得中國記者的共同體難以建構起來。

當然，不同的職業群體之間並不僅僅是「分化」的關係。職業群體之間的遷徙也塑造了職業群體的生態，這尤其表現在不同平台的遷徙上。不少網絡新聞從業者和新聞創業者都來自傳統媒體，甚至多是傳統媒體的精英，他們將傳統媒體的職業理念帶到網絡新聞媒體，這影響了網絡新聞媒體的新聞生產。一些來自傳統媒體的新聞創業者也依然認同傳統媒體的價值理念。職業群體的遷徙對新聞業生態和職業群體的生態究竟會帶來何種影響，這也是理解中國新聞職業群體生態的重要問題，但限於要討論的主題，本文在此難以對這一問題做更多的討論。

此外，不同的記者「分群」除了競爭和「分化」之外，亦有合作。因為門戶網站與新聞創業者都沒有原創新聞的權利，他們往往有與傳統媒體合作的需求。一位原先在互聯網資訊平台的訪談對象指出，「就是因為沒有採訪權，所以想借助媒體合作。」(IN160214)除了前文提到的「洗稿」、通過與有新聞採寫資質的媒體記者合作來從事實際的採寫工作等之外，記者之間還有一些其他的合作方式。比如，一位在互聯網資訊平台的訪談對象指出，他們雖然是一個綜藝娛樂版塊，但也嘗試結合熱點和新聞事件去做，並與傳統媒體有合作，曾和某中央級媒體合制了一檔調查類的新聞欄目(IN160214)。但總體來看，這些合作，不少是非正式的，並且是不穩定的。

結論與討論

中國政治生態與記者職業生態的連接機制及其對記者業務的影響

我們分析了作為相連政治生態系統的「國家」對中國記者職業群體進行管制的三種連接機制，國家與記者群體通過這三種機制進行互動，研究發現，這些連接機制塑造了他們各自與國家的關係，並進一步塑造了中國記者群體的生態，在新興技術帶來的職業分群最初力量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洗牌之後，以強力的連接機制影響了各記者分群對業務的「管轄權」以及記者分群之間的力量關係。

我們發現，通過對「從業資格」的控制，國家將記者群體劃分為有原創新聞資格和無原創新聞資格，前者是以傳統媒體記者和一類資質的新聞網站為主，而商業門戶新聞網站的從業者和新聞創業者則沒有從事原創時政新聞的資格。儘管商業門戶新聞網站通過各種策略在實踐原創時政新聞的生產，但在國家管制下正日益艱難，收收放放中規矩漸成。新聞創業者則選擇了「垂直管轄權」的策略，在諸如娛樂、財經、醫療、體育等領域展開競爭。

通過賦予新聞媒體以行政級別和實行屬地管理的方式，中國的記者群體歸屬於不同級別的新聞單位，不同級別的新聞媒體能夠獲得不同的資源，並且有不同的輿論監督範圍。在這種制度下，儘管同為報紙記者，但卻被分散在各地區、各級別黨政機構的主管之下。媒體組織依附於具體的主管機構，再加上「黨報不得批評同級黨委」的規定以及對異地監督的控制，中國的大多數記者群體被隔離在不同的「工作」區域，並對本地政府形成強烈的依附性，在技術變遷和傳統媒體盈利衰退的背景下，傳統媒體對地方政府的依附性更為強烈。這也阻礙了中國記者群體的共同體建構。

「財政撥款」和「專項資金」的運作方式，使得同樣面臨數字化技術的挑戰，不同的媒體、不同的記者群體卻命運迥異。黨報媒體優先獲得國家的財政補貼和專項資金，在數字技術衝擊的時候，依然能夠保證生存和宣傳的功能，並依賴財政補貼和政策支持，進行媒體融合，擴大自身的「管轄權」。而市場化的媒體則一邊受到政策的束縛，一邊受到市場衰退的衝擊，處境日益艱難。調查記者群體首當其衝，原本最有可能促進中國新聞專業主義建構的群體卻最迅速地被消解。普通記者群體對國家的依附性也在增強。

記者群體的管轄權分化及其背後的國家邏輯

國家借助從業資質、屬地管理和經濟控制等方式對記者群體的管理可以稱為「分塊管理」，即將記者群體劃分為空間上不同的「塊」並區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別對待。在「分塊管理」的模式下，數字技術在中國的發展重塑了國家與記者群體的互動方式，但圍繞從業資格、媒體歸屬、財政撥款這三種機制，中國的記者群體在數字化時代變得更加分化，甚至可以說是變得「碎片化」，形成不同的「群落」。陸曄、潘忠黨曾討論了中國新聞專業主義實踐的「碎片」問題，但主要是在「話語實踐」的意義上討論的（陸曄、潘忠黨，2002：45），本文的「碎片化」指的是記者群體在「空間」上的分化。

在分化的不同群落中，黨報媒體受到資金和政策支持，這一類型的記者群體受到衝擊較少，甚至「管轄權」還有擴展之勢。門戶新聞從業者爭奪「原創時政新聞」的實踐也愈加受阻。由於原創資格的缺乏，新聞創業者往往在「垂直領域」拓展工作邊界，呈現「去政治化」的特徵。通過以上分析，我們可以清晰地看到中國記者群體不斷分化背後的「國家邏輯」。屬地管理的媒介體制為傳統媒體劃定了業務和市場範圍，媒體的商業競爭也受到這種媒介管理體制的影響。從業資格的限制則使得商業網站的記者和新聞創業者無法從事原創新聞，阻礙了職業共同體的建構。可見，「分化」背後有一條較為清晰的政治生態線索。「國家」主要通過以上三種機制與新聞業、記者群體進行互動，而新聞業中的不同行動者（actors）也是借此與「國家」進行互動，既有服從，亦有抗爭，還有「遠遁」。各類行動者正是通過各種互動、對「邊界」的創設，而建構自己的管轄權。

回到「管轄權衝突」理論，我們可以看到，中國新聞職業的「管轄權」並不主要是各類職業群體之間自主競爭的結果，在很大程度上，它是「國家」通過諸種機制對新聞業進行管理的結果，不同職業群體的「管轄權」競爭依賴於與「國家」的關係。從目前來看，從業資格、屬地管理和經濟控制這三種機制很有可能繼續作用於新興的記者群體，若真如此，可以預見的是中國記者群體將會繼續分化，職業共同體的建構更為艱難。

研究限制以及未來研究建議

本文主要是從「管轄權衝突」理論和生態學的分析視角出發，為中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國記者群體「分化」這一重要的現象提供一種關於內在機制的解釋。但許多重要的問題依然沒有能夠得到解答，這導致本研究具有一定的局限。比如，從歷史的角度探討中國新聞業變遷中不斷湧現的記者「分群」，他們是如何爭奪「管轄權」的，是如何與「國家」互動的，本文還沒有能夠從歷史的視角對此展開詳細的分析。其次，「國家」作為一個生態系統，內部也有許多的「行動者」，並且這一生態系統與新聞業生態之間是互相影響、互相塑造的關係，那麼從時間的維度看，兩個生態系統是如何相互塑造並發生變遷的，新聞業內部的「行動者」是如何與「國家」內部的多元「行動者」進行互動的，對於這些問題的解答，將會豐富我們對「國家與新聞職業」這一議題的理解，但遺憾的是，由於經驗材料的缺乏，本文也沒能對此進行詳細的闡述。

此外，本文主要關注的是政治生態對於記者群體生態的塑造，但事實上影響記者群體生態的因素還包括技術等因素。新的技術的出現既有可能改變原有職業群體的權力關係，改變不同群體的「管轄權」，也有可能在一職業內部催生新的職業群體。技術還可能改變一個職業的「業務」，甚至最終改變關於「職業」的界定。技術的這些功能都在新聞職業的變遷中有所體現。但遺憾的是本文僅僅把技術作為研究的背景，沒有對技術的影響作深入的探討。

本研究的局限也為未來研究留下許多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比如，我們可以將「歷史」的視角納入進來，探討中國新聞業變遷過程中湧現的記者群體是如何爭奪地盤和職業地位，進而重構職業群體的版圖，而這種新的職業群體版圖又是如何影響了「國家」對職業群體的管理策略。職業群體與「國家」之間的互動是動態的、歷史的。其次，為了更好地討論中國新聞業和職業群體的生態，我們需要更深刻地理解作為政治生態系統的「國家」，對它裡面多元的「行動者」做出更為深入的研究。技術和商業的因素也應該被納入分析，建構一個「政治—技術—商業」的立體分析框架，為中國新聞業生態的形成以及記者群體的命運提供更為全面的解釋。

註釋

- 1 訪談編號 IN** (年) + ** (第幾輪，一共三輪) + ** (這一輪中的受訪者編號)。
- 2 詳情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有關負責人就《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答記者問〉，2017年5月3日，取自http://www.cac.gov.cn/2017-05/03/c_1120907229.htm。
- 3 詳細情況參見〈北京市網信辦責令梨視頻進行全面整改〉，2017年2月4日，取自<http://www.chinanews.com/jingwei/02-04/28398.shtml>。
- 4 詳細情況參見〈梨視頻回應遭整改：將轉型為關注年輕人〉，2017年2月10日，取自<http://mt.sohu.com/20170210/n480388168.shtml>。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Chinese Section)

- 王毓莉 (2012)。〈馴服 v.s. 抗拒：中國政治權力控制下的新聞專業抗爭策略〉。《新聞學研究》，第 110 期，頁 43-83。
- Wang Yuli (2002). Xunfu v.s. kangju: Zhongguo zhengzhi quanli kongzhi xia de xinwen zhuanye kangzheng celue. *Xinwenxue yanjiu*, 110, 43-83.
- 白紅義 (2012a)。〈從倡導到中立：當代中國調查記者的職業角色變遷〉。《新聞記者》，第 2 期，頁 9-14。
- Bai Hongyi (2012a). Cong changdao dao zhongli: Dangdai zhongguo diaocha jizhe de zhiye juese bianqian. *Xinwen jizhe*, 2, 9-14.
- 白紅義 (2012b)。〈奮不顧身的「哀愁」：當代中國調查記者的職業生涯研究〉。《新聞記者》，第 12 期，頁 18-25。
- Bai Hongyi (2012b). Fenbugushen de "aichou": Dangdai zhongguo diaocha jizhe de zhiye shengya yanjiu. *Xinwen jizhe*, 12, 18-25.
- 安德魯·阿伯特 (2016)。《職業系統：論專業技能的勞動分工》(李榮山譯)。北京：商務印書館。(原書 Abbott, A. [1988]. *The system of profession: An essay on the division of expert labor*.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Andelu Abote (2016). *Zhiye xitong: Lun zhuanye jineng de laodong fengong*.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Original book: Abbott, A. [1988]. *The system of profession: An essay on the division of expert labor*.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吳海民 (2004)。〈創新媒體的十二塊木板(六)〉。《中國報業》，第 11 期，頁 27-30。

《傳播與社會學刊》，(總)第48期(2019)

- Wu Haimin (2004). Chuangxin meiti de shierkuai muban (liu). *Zhongguo baoye*, 11, 27–30.
- 周雪光 (2011)。〈權威體制與有效治理：當代中國國家治理的制度邏輯〉。《開放時代》，第10期，頁67–85。
- Zhou Xueguang (2011). Quanwei tizhi yu youxiao zhili: Dangdai zhongguo guojia zhili de zhidu luoji. *Kaifang shidai*, 10, 67–85.
- 周葆華、龔萌菡、寇志紅 (2014)。〈網絡新聞從業者的職業意識——「中國網絡新聞從業者生存狀況調查報告」之二〉。《新聞記者》，第2期，頁56–62。
- Zhou Baohua, Gong Menghan, Kou Zhihong (2014). Wangluo xinwen congyezhe de zhiye yishi—“zhongguo wangluo xinwen congyezhe shengcun zhuangkuang diaocha baogao” zhier. *Xinwen jizhe*, 2, 56–62.
- 周翼虎 (2009)。〈抗爭與入籠：中國新聞業的市場化悖論〉。《新聞學研究》，第100期，頁101–136。
- Zhou Yihu (2009). Kangzheng yu rulong: Zhongguo xinwenye de shichanghua beilun. *Xinwenxue yanjiu*, 100, 101–136.
- 陸曄、潘忠黨 (2002)。〈成名的想像：中國社會轉型過程中新聞從業者的專業主義話語建構〉。《新聞學研究》，第71期，頁17–95。
- Lu Ye, Pan Zhongdang (2002). Chengming de xiangxiang: Zhongguo shehui zhuanxing guochengzhong xinwen congyezhe de zhuanye zhuyi huayu jiangou. *Xinwenxue yanjiu*, 71, 17–95.
- 夏倩芳 (2004)。〈黨管媒體與改善新聞管理體制〉。《新聞與傳播評論》，第1期，頁124–133。
- Xia Qianfang (2004). Dangguan meiti yu gaishan xinwen guanli tizhi. *Xinwen yu chuanbo pinglun*, 1, 124–133.
- 夏倩芳、袁光鋒 (2014)。〈「國家」的分化、控制網絡與衝突性議題傳播的機會結構〉。《開放時代》，第1期，頁190–208。
- Xia Qianfang, Yuan Guangfeng (2014). “Guojia” de fenhua, kongzhi wangluo yu chongtuxing yiti chuanbo de jihui jiegou. *Kaifang shidai*, 1, 190–208.
- 孫五三 (2002)。〈批評報道作為治理技術——市場轉型期媒介的政治—社會運作機制〉。《新聞與傳播評論》，第1期，頁123–138。
- Sun Wusan (2002). Piping baodao zuowei zhili jishu—shichang zhuanxingqi meijie de zhengzhi—shehui yunzuo jizhi. *Xinwen yu chuanbo pinglun*, 1, 123–138.
- 康曉光、韓恒 (2005)。〈分類控制：當前中國大陸國家與社會關係研究〉。《社會學研究》，第6期，頁73–89。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 Kang Xiaoguang, Han Heng (2005). Fenlei kongvzhi: Dangqian zhongguo dalu guojia yu shehui guanxi yanjiu. *Shehuixue yanjiu*, 6, 73–89.
- 張志安 (2013年8月18日)。〈黨報如何「走市場」〉。上網日期：2017年5月12日，取自 <http://dajia.qq.com/blog/230011046171136.html>。
- Zhang Zhian (2013, August 18). *Dangbao ruhe “zou shichang”*. Retrieved from <http://dajia.qq.com/blog/230011046171136.html>.
- 張志安、沈菲 (2011)。〈中國調查記者行業生態報告〉。《現代傳播》，第10期，頁51–73。
- Zhang Zhian, Shen Fei (2011). *Zhongguo diaocha jizhe hangye shengtai baogao. Xiandai chuanbo*, 10, 51–73.
- 張志安、沈菲 (2012a)。〈調查記者的職業滿意度及影響因素研究〉。《新聞與傳播研究》，第4期，頁64–75。
- Zhang Zhian, Shen Fei (2012a). *Diaocha jizhe de zhiye manyidu ji yingxiang yinsu yanjiu. Xinwen yu chuanbo yanjiu*, 4, 64–75.
- 張志安、沈菲 (2012b)。〈媒介環境與組織控制：調查記者的媒介角色認知及影響因素 (上)〉。《現代傳播》，第9期，頁39–45。
- Zhang Zhian, Shen Fei (2012b). *Meijie huanjing yu zuzhi kongzhi: diaocha jizhe de meijie juese renzhi ji yingxiang yinsu (shang)*. *Xiandai chuanbo*, 9, 39–45.
- 張志安、沈菲 (2012c)。〈媒介環境與組織控制：調查記者的媒介角色認知及影響因素 (下)〉。《現代傳播》，第10期，頁35–40。
- Zhang Zhian, Shen Fei (2012c). *Meijie huanjing yu zuzhi kongzhi: Diaocha jizhe de meijie juese renzhi ji yingxiang yinsu (xia)*. *Xiandai chuanbo*, 10, 35–40.
- 劉思達 (2011)。〈割據的邏輯：中國法律服務市場的生態分析〉。上海：上海三聯書店。
- Liu Sida (2011). *Geju de luoji: Zhongguo falv fuwu shichang de shengtai fenxi*. Shanghai: shanghai sanlian shudian.
- 曾繁旭、黃廣生 (2013)。〈地方媒介體系：一種都市抗爭的政治資源〉。《傳播與社會學刊》，第24期，頁119–154。
- Zeng Fanxu, Huang Guangsheng (2013). *Difang meijie tixi: Yizhong dushi kangzheng de zhengzhi ziyuan. Chuanbo yu shehui xuekan*, 24, 119–154.
- 潘忠黨 (1997)。〈大陸新聞改革過程中象徵資源之替換形態〉。《新聞學研究》，第54期，頁111–139。
- Pan Zhongdang (1997). *Dalu xinwen gaige guocheng zhong xiangzheng ziyuan zhi tihuan xingtai. Xinwenxue yanjiu*, 54, 111–139.

英文部分 (English Section)

- Abbott, A. (2001). *Time matters: On theory and metho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Abbott, A. (2005). Linked ecologies: States and universities as environments for professions. *Sociological Theory*, 23(3), 245–274. Retrieved from <http://www.jstor.org/stable/4148873>.
- Abbott, A. (2016a).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ce: Pragmatism and the social process. *European Journal of Pragmatism and American Philosophy*, 8(2), 1–22. doi:10.4000/ejpap.639
- Abbott, A. (2016b). *Processual soci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Adams, T. L. (2007). Interprofessional relations and the emergence of a new profession: Software engineer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United Kingdom, and Canada. *The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8(3), 507–532. Retrieved from <http://www.jstor.org/stable/40220035>.
- Bucher, R., & Strauss, A. (1961). Professions in proces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6(4), 325–334. Retrieved from <http://www.jstor.org/stable/2773729>.
- Bucher, R. (1962). Pathology: A study of social movements within a profession. *Social Problems*, 10(1), 40–51.
- Chadha, M. (2015). What I am versus what I do. *Journalism Practice*, 10(6), 697–714.
- Deuze, M. (2008). The professional identity of journalists in the context of convergence culture. *Observatorio*, 7, 103–117.
- Fourcade, M. (2006). The construction of a global profession: The transnationalization of economic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2(1), 145–194.
- Freidson, E. (2001). *Professionalism, the third logic: On the practice of knowledge*.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Hassid, J. (2008). Controlling the Chinese media: An uncertain business. *Asian Survey*, 48(3), 414–430.
- Hassid, J. (2011). Four models of the fourth estate: A typology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journalists. *The China Quarterly*, 208, 813–832.
- He, Zhou (2000).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press in a tug-of-war. In Lee Chin-Chuan (Ed.), *Power, money, and media: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bureaucratic control in cultural China* (pp. 112–151). Evanston, I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 Klegon, D. (1978). The sociology of professions: An emerging perspective. *Work and Occupations*, 5(3), 259–283.
- Le Bianic, T. (2003, September).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the study of professions. Some peculiarities of the French model of professionalization. Symposium conducted at the 6th European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Conference (Research Network Sociology of Professions), University of Murcia, Spain. Retrieved from <https://basepub.dauphine.fr/handle/123456789/9086>.
- Lin, F. (2008). *Turning gray: Transition of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in China*,

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

- 1978–2008.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linois. Retrieved from http://gateway.proquest.com/openurl?url_ver=Z39.88-2004&res_dat=xri:pqdiss&rft_val_fmt=info:ofi/fmt:kev:mtx:dissertation&rft_dat=xri:pqdiss:3322607.
- Liu, S., Liang, L., & Michelson, E. (2014). Migr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The spatial mobility of Chinese lawyers. *Law & Policy*, 36, 165–194.
- Liu, S., & Emirbayer, M. (2016). *Field and ecology*. *Sociological Theory*, 34(1), 62–79.
- Mitchelstein, E., & Boczkowski, P. J. (2009). Between tradition and change: A review of recent research on online news production. *Journalism*, 10(5), 562–586.
- Richardson, A. J. (1987). Professionalization and intraprofessional competition in the Canadian accounting profession. *Work and Occupations*, 14(4), 591–615.
- Sparks, C., Wang, H., Huang, Y., Zhao, Y., Lü, N., & Wang, D. (2016). The impact of digital media on newspapers: Comparing responses i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Global Media and China*, 1(3), 186–207.
- Tong, J. (2011). *Investigative journalism in China: Journalism, power, and society*. New York and London: Continuum.
- Tong, J. (2015). *Investigative journalism, environmental problems and modernisation in China*.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 Wagemans, A., Witschge, T., & Deuze, M. (2016). Ideology as resource in entrepreneurial journalism. *Journalism Practice*, 10(2), 160–177.
- Zhao, Yuezhi (2008). *Communication in China: Political economy, power, and conflict*.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 Zelizer, B. (2015). Terms of choice: Uncertainty, journalism, and crisis.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65(5), 888–908.

本文引用格式

王薇 (2019)。〈國家、技術變遷與中國記者群體的分化〉。《傳播與社會學刊》，第48期，頁23–55。